

# 國立中山大學中國文學系暑期碩士在職專班

## 研究生申請學位考試需知

**申請時間：**口試日期前一個月完成申請手續，上學期至遲於12月20日、下學期於6月20日前需完成申請。

### **申請資格：**

- 學科考已通過(二科)，或以論文抵免(二篇)。
- 修滿四十學分。
- 補修基礎學分課程合格或考試合格(非中文系出身需修齊大學部中國文學史、中國思想史及文字、聲韻、訓詁三者擇一)。
- 研習卡上已累積至少四次參加研討會記錄。

### **申請流程：**

**步驟一：**學生確定完成應修學分數及本系相關規定且經指導教授同意後可上線申請學位考試。【網址：[http://selcrs.nsysu.edu.tw/edu\\_apply/](http://selcrs.nsysu.edu.tw/edu_apply/)】

**步驟二：**系統檢核相關資格是否符合。【不符退出系統，符合者繼續以下步驟。】

**步驟三：**填入個人資料及學位口試委員資料。【填寫前請先向指導教授確認口試委員名單(至少三位，其中一位需為外系教師)。】

**步驟四：**確認填寫正確後，列印申請表、歷年成績單、選課紀錄【申請當學期末修課者免附選課紀錄】繳交。

**步驟五：**申請表請指導教授簽名後連同口試論文本三本(博士生五本)及文責切結書繳交系辦公室。

**步驟六：**系所審核相關資料通過後，通知安排口試；未通過者退回申請案。

[備註]：口試委員為助理教授或助理研究員者，需經系務會議資格認定後再行邀請及安排口試。(博士論文口試委員若為教授或研究員免資格認定；碩士論文口試委員若為副教授、副研究員以上免資格認定)